**关于****设立班级安全委员的通知**

各学院：

为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，全面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，根据学校安全生产工作部署，进一步完善校园安全防控体系，切实加强校园和谐稳定，结合我校工作实际，经主管校领导批准，学生处与保卫处研究决定，在全校设立安全委员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工作职责**

1.按照学校安全教育工作部署和要求，在班级中积极开展安全专题教育，引导和带领班级同学自觉遵守学校规章制度。积极组织班级同学参加消防演练、疏散演练等各类安全宣传教育活动。

2.协助辅导员/班主任并组织班委及班级同学定期开展宿舍安全检查、同学间矛盾化解、各类安全隐患排查（大功率电器、管制器械和易燃易爆腐蚀性物品等），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化解安全隐患，对不能化解的及时向学院、保卫处等报告，遇到突发事件第一时间向辅导员报告并拨打校园报警电话。

3.班级集体活动期间，牵头维护秩序防止意外事件发生；实验课期间，协助任课教师提醒班级同学注意实验安全、遵守操作规程，防止出现安全事故；节假日期间，督促班级同学严格履行请销假制度；班级同学离开宿舍前，提醒其关闭宿舍总电源、关好门窗。

4.积极做好校、院、社区中心等安排的其他安全相关工作。

**二、基本条件及要求**

1.模范遵守法律法规、校规校纪，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在校期间无违法违纪违规行为。

2.具备一定的安全防范知识，热心安全工作，有较强的服务意识和责任感。

3.身心健康，乐于助人，沟通表达能力强，在班级同学中有较好的群众基础。

4.定期参加校、院组织的安全培训。

**三、大学生安全委员的推选**

1.大学生安全委员要求每班一名，涵盖本科生、研究生全部班级，可由其他班级学生干部兼任。

2.请各学院于2018年5月3日12:00前将《学院安全委员基本信息汇总表》（见附件）报送至 xueshengchu@tongji.edu.cn 。

联系人：学生处 马通 65983651

 保卫处 陈林 65988110

附件：[学院班级安全委员基本信息汇总表](http://xgc.cumt.edu.cn/_upload/article/files/35/c8/879c7eee45e283fd9626a7325102/59de971b-3f10-44ef-8a9e-e9c416a2c3df.docx)

同济大学学生处

同济大学保卫处

2018年4月27日